

女性问题在 当代的思考



陕西人民出版社

女性问题在当代的思考

陕西省妇女理论、婚姻家庭研究会

陕西省妇女联合会 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女性问题在当代的思考

陕西省妇女理论、婚姻家庭研究会 编
陕 西 省 妇 女 联 合 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31号)

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75印张 183千字

1988年5月第1版 1988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000

ISBN 7—224—00203—8/D·28

统一书号：3094·338 定价：2.50元

出版说明

献给广大读者的这本《女性问题在当代的思考》，是国内部分省市的中青年理论工作者对妇女理论、婚姻家庭问题研究的成果，是前不久在西安召开的“改革与妇女”理论讨论会的论文汇编。

正在中国大地上进行的社会主义改革是一场深刻而巨大的社会变革。改革已经和正在推动着妇女解放运动的发展和婚姻家庭的进步，也改变着人们传统的思想认识和道德观念。如何更好地发挥妇女在改革中的积极作用，促进婚姻家庭的健康发展，是社会实践向理论研究提出的重要课题。为了进一步从理论和实践上探讨这些变化和问题，陕西省妇女联合会和陕西省社会科学院于一九八六年六月在西安联合召开了“改革与妇女”理论讨论会。中央有关部门和十八个省、市、自治区的七十多位专家、学者和妇女工作者参加了会议。会议围绕改革与妇女解放、婚姻家庭、道德观念等问题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讨论。许多文章的一些观点在国内引起了积极的反响。本书从六十二篇论文中精选了有代表性的十八篇文章，编印成书，正式出版，以期得到读者更广泛的反应。

参加本书选编和审稿工作的有陕西省妇联高小贤、王彬同志和陕西省社会科学院的牟君发同志。由于我们认识水平

有限，加之时间仓促，难免有失误和疏漏之处。这些，还望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编 者

一九八七年七月

目 录

“改革与妇女”理论讨论会综述·····高小贤 牟君发 (1)	
论中国妇女解放的特点和道路·····李小江 (11)	
从中国妇女的观念形态看妇女解放	
——对中国农村妇女的社会调查 ·····仇雨临 (31)	
关于社会变革背景下妇女解放运动的	
思考·····李骊明 王 珊 (65)	
西北五省区女性人口状况与对策研	
究·····朱楚珠 胡 平 (76)	
当代中国妇女素质状况剖析·····梁 军 (91)	
农村家庭功能的变化对妇女地位的影响·····佟 新 (104)	
两种生产一肩挑的重负该如何解决?	
——西安地区女职工哺乳状况调查 ·····高小贤 (119)	
妇女地位与贞操观念·····佟淑惠 (138)	
妇女家庭角色与社会角色的心理差异·····徐安琪 (153)	
现代化改革中的妇女心理问题及其转变·····何 玲 (163)	
婚姻家庭发展趋势的宏观研究·····王 磊 (175)	
经济改革与传统家庭观念的变革·····牟君发 (191)	
中国家庭结构发展的比较研究·····杜 鸥 (207)	
浅说婚姻关系的调适·····金昭煦 (216)	
彻底改革家务体制是男女老少的共同要求·····许 真 (227)	
浅谈家务劳动的性质·····谭金平 (241)	

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家庭

——兼评西方家庭理论杨启军(247)

性科学与妇女解放.....刘达临(260)

“改革与妇女”理论讨论会综述

来自全国十六个省、市、自治区的专家、学者和实际工作者，于一九八六年六月十日至十四日聚集古城西安，参加了由陕西省妇联和陕西省社会科学院共同发起召开的“改革与妇女”理论讨论会。与会代表围绕经济改革与妇女解放、婚姻家庭、伦理道德等三个方面的课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畅所欲言，各抒己见，提出了许多现实的问题，阐述了许多新的见解，进行了有益的理论探讨。现综述如下。

一、改革与妇女解放

代表们一致认为：目前为社会关注的这场经济体制改革，其意义、作用远远超出经济生活本身。它涉及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对妇女及妇女解放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从宏观上来讲，改革是为了发展社会生产力。社会生产力的进步必然为妇女解放提供更多的机会，创造更好的条件，改革将加速妇女解放的进程，这是无疑的。

（一）当前的经济体制改革和妇女发生了哪些直接关系？

有三种意见。一种意见认为，改革直接推进了妇女解放的进程，具体表现在六个方面：（1）经济体制改革过程中

对上层建筑的改革与完善，为妇女解放奠定了政治上的基础；（2）经济体制改革振兴了经济，为妇女提供了参与社会经济生活的更多机会与条件；（3）经济体制改革本身也是一场思想革命，在这场变革中妇女的观念会得到更新；（4）经济体制改革促进了一批“女能人”的涌现；（5）改革是一场广泛的社会革命，冲击着各种陈腐观念，为妇女从家庭中进一步解放出来准备了条件；（6）改革将进一步推进婚姻家庭关系的变化，为妇女的婚姻自主提供了多重基础。

一种意见认为，改革是以压力的形式，促使妇女解放意识和自我意识的觉醒。理由是：（1）中国妇女解放道路有着不同于西方的特点，它是社会主义革命的结晶，不是女权运动的结果。借助于社会的力量，在短短的三十多年里，中国妇女社会性解放程度（从法定权利讲）已居世界前列；但是由于历史和现实的种种原因，具体到每一个女子的素质来说，却普遍偏低。尤其是大多数妇女还没有觉醒妇女解放的意识，对社会的依赖性很强，这就构成了一对矛盾，即妇女的社会权力与妇女的社会能力有着实际上的高低悬殊差异。而这一矛盾在吃大锅饭的状况下又被掩盖着。（2）经济体制改革还原了社会本来面目，使这一矛盾突出。改革强调效益，随着经济效益的提高，社会化的集体行为要转化为个性化的社会系统，以调动每个人的积极因素。在这种社会机体面前每个人都必须做出反应，这就使得妇女素质问题突出。尤其是在改革的初期阶段，各个部门以经济效益为准则，不再象过去那样迁就和照顾妇女，这使妇女的处境更加困难。

（3）改革给妇女造成的一系列社会问题和压力，在全社会范围内将促进妇女解放意识和自我意识的普遍觉醒。从长远

来看，这正是中国妇女实现自身解放的一个重要契机。

一种意见认为：改革给妇女带来的影响是双重的，一方面，改革为妇女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和施展才华的更广阔领域；改革改善了妇女的经济状况；缓解了家务劳动矛盾，使妇女的精神面貌发生了可喜变化。另一方面，改革也带来了一些新的妇女问题，如企业精减人员中女性偏多，招工、招生中出现了歧视女性的现象；快节奏的社会生活使职业妇女角色紧张更加突出；企业自主权扩大后，女职工的社会福利和劳动保护会遇到新问题，等等。）这些都需要在改革的进程中逐步得到解决。

（二）对策研究

大家一致认为，经济体制改革是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根本保证，这是总趋势，是全局。妇女是总体中的一部分，改革中所遇到的任何妇女问题都必须服从于这个总体，这是妇女问题解决的总的指导思想。

（针对广大妇女在改革中所处的劣势地位，代表们认为，提高妇女的适应能力是目前的当务之急。它包括三个方面内容：一是加强科学文化技术的普及培训，以提高妇女在社会上的竞争能力；二是提高妇女的社会交往能力，以适应现代化社会对人才的全面需求；三是帮助妇女自尊、自爱、自强、自信，以调动其主观能动性，使广大妇女以积极的姿态，跟上改革的步伐。）

另外，不少同志还谈到，经济体制改革在进行总体规划时，要考虑到妇女及妇女解放。整个社会系统犹如一个耗散结构，它走向平衡即定型需要一个过程。要去改变已经定下来的事情是非常困难的。因此，必须抓住改革刚刚开始的机会。

会，在整个改革设计中，使有关妇女问题也能纳入整体规划。例如，未来城市人口和行业构成的性别比例问题等等。

还有人提出，与妇女地位、妇女解放有着重要关系的一个问题，即人的再生产的社会价值问题长期被忽视。经济体制改革的目的实现现代化，而现代化的关键是需要一批具有现代化知识结构、现代化观念的人去建设。因此，人口的素质和质量被提到重要的位置。和这个问题相关联的，即人的再生产的价值和条件问题，也应得到社会重视。社会主义在妇女解放问题上优越于资本主义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是部分地承认了人的再生产的社会价值，使其由无偿劳动变为部分的有偿劳动。经济改革后，由于这部分劳动的支出间接影响到企业的利益，因而出现一些企业和单位在招工招干中不愿要妇女的现象。这个问题应引起注意。在社会经济发展战略规划中，应该考虑到这一部分劳动的价值和预算，并逐步创造条件，使其由企业负担变为社会负担。

（三）妇女工作

改革对妇女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妇联工作不能象以前那样，仅仅限于保护弱者，而要适应改革的形势，改变工作重心，紧紧跟上社会前进的步伐，帮助妇女适应改革，驾驭改革。

二、婚姻家庭的几个问题

（一）如何认识婚姻的基础

与会同志认为，婚姻是组成家庭的前提。一定社会形态下的婚姻形式决定一定的家庭形式。婚姻的质量高低不仅关

系到家庭的质量，也关系到家庭的和谐和稳定。因而，研究婚姻家庭问题，必须特别重视婚姻的基础问题。

一种意见认为，中国现阶段建立婚姻的唯一基础是爱情。理由是，中国封建社会人与人关系是一种人身依附的关系。封建家庭成员缺乏起码的经济、社会地位，不可能有什么以爱情为基础的婚姻。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法律制度的建立，决定了人们之间的关系是平等的、互助的、合作的关系，为爱情婚姻提供了条件和可能。在我国城市及较发达的农村，大量以爱情为基础的婚姻已是事实，随着经济改革的推进，社会现代化的发展，人的思想风貌会有较大的变革，建立在爱情基础上的婚姻必将全面实现，爱情之外的其它因素的考虑将会越来越弱以至消失。

另一种意见认为，现阶段提出爱情是婚姻的唯一基础，只是一种理想化的婚姻，中国大多数的现实婚姻是以爱情与义务为基础，爱情、义务和其它必要条件的结合。持这种观点的同志指出，我国的经济水平比较低，特别是农业开始摆脱自然经济的束缚向商品经济转化，封建婚姻家庭观念还有一定的影响，青年男子自由结识、建立爱情婚姻的途径和机会，较少或根本没有，因而，绝大多数农村青年的婚姻比较重视对方家庭的经济、家产等条件，爱情被放在次要的地位。尤其是比较偏远、落后的农村还盛行娃娃订亲，包办买卖婚姻，粗暴干涉他人的婚姻等问题，更是不容忽视的社会现实。从这个角度看，爱情婚姻充其量最多仅在占总人口百分之二十左右的城镇得以实现。我们不能脱离现实，而任意拔高或夸大爱情婚姻的比重。当前的任务应该是，要注意引导现实婚姻向理想婚姻方向发展，要分清现实婚姻与理想婚

043086

姻的界限。理论宣传要力戒片面性，防止产生一些新的社会问题。

（二）爱情是不是自私的

少数人认为，爱情是自私的。依据是，爱情纯属个人的私事，是双方个人之间情感的交流与统一，不可能涉及到第三者的利益。建立婚姻以后的自私爱情，可以避免婚姻离异及朝三暮四。

大多数人认为，爱情是基于双方共同感情之上的给予与获得的有机统一，不是自私的。持这种观点的同志指出，确定婚姻关系前的爱情，应当有而且要支持男女双方自由的充分的选择，这是婚姻家庭稳定的关键。确立婚姻以后，爱情不应是自私的，不应有占有欲望。男女双方应尊重对方的人格地位，保护个人的独立人格。现实生活中的干涉自己的爱与异性交往、干涉他人正常的社会活动是一种自私的表现，产生了一系列不应有的磨擦和问题，如果缺乏爱情及生活的基础，应依照法律去解除婚姻，不应受到对方或其他第三者的干涉和阻挡。

（三）婚姻的调适

与会同志指出，现阶段由于以爱情为基础的婚姻还没有全面实现，婚姻关系存在着冲突和变更的可能性，因而必须重视婚姻的调适。解放以后的三十多年间，我国的婚姻调适注重外力的作用而忽视了内部运动的作用，导致了凑合型多而和睦型少。如过去较多采用的亲属调适、行政调适、舆论调适、法律调适只是起到了缓冲的作用，婚姻关系的矛盾运动决定了必须重视和加强内部调适。

内部调适的途径是：第一，婚前教育。向未婚青年男女

输入正确的婚恋观，指点生活目标，培养角色意识，在生理和心理上做好结婚前的准备。第二，婚后教育。帮助夫妻双方树立家庭的责任感与义务感，提高角色适应能力，减少产生冲突的诱因。国外在这方面的作法可以引为借鉴。第三，重视婚姻的适应与改造。婚姻双方差异的存在，决定了两个异质的整合必须是适应中的改造，改造中的适应。一方面要在适应中利他、不任意支配对方、不固执己见；另一方面，在改造中宽厚，努力缩短距离，以共同的事业求同存异。

（四）离婚问题

一种意见是，从不允许离婚到可以离婚，是社会进步的一个表现。理由是：首先，生产力的发展，工业化的推进，允许离婚以及离婚率提高是超越国家制度、民族、文化和地域界限的，这是人们意志不可扭转的。如《2000年的中国》的预测研究表明，中国离婚将会逐渐增多。其次从否认人的自我价值到肯定人的自我价值，即把离婚看作是个人私事，他人不要过多干预，这是社会文明的一个标志。第三，中国的两次离婚高峰都是在重大的社会变革之后产生的。五十年代初男性提出离婚的较多，当时主要是反对包办婚姻。近年内提出离婚的女性占大多数，说明一代新型妇女的觉醒。

另一种意见是，离婚率高是一种社会倒退现象。离婚率高会影响家庭的稳定，出现代际关系的断层，产生社会不安定的因素。因而要对离婚作具体分析，不要简单化。

（五）老年人再婚问题

与会同志普遍认为，老年人的再婚作为老龄问题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应受到社会的重视和支持。对子女干预父

母再婚的现象同对待父母干涉子女婚姻问题一样，应受到社会舆论的批评。

赞成并支持老年人再婚的原因是：①实际生活的需要。目前社会提供了更多的保障，老年人丧偶，须有新的合作以维持生活。②生理上的需要。性科学研究表明，老年人也有性生活的要求。③精神上的需要。老年人丧偶容易产生孤独感，怀旧感，归宿感。特别是国家推行“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小孩”的计划生育政策，未来老年丧偶，精神上的孤独更容易产生。

极少数人反对老年人再婚。认为由于家庭经济及财产、传统的婚姻观念及家庭成员的感情平衡等问题，老年人再婚容易形成新的家庭矛盾。

（六）未来家庭的趋势

未来家庭的趋势有两种意见。一种是解体论。从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论出发，任何事物都有发生、发展、衰亡的过程。家庭同其他事物一样，最终要导致消亡。另一种意见认为，未来将是稳定的一夫一妻制家庭。原因是，未来的发展，社会不可能取代家庭的功能。功能存在，家庭这种社会生活形式就不可能消亡。同时，中国传统优秀的伦理道德将是家庭健康发展的精神力量。这样，我们就不能把少数的离婚现象看作是家庭不稳定的标志。我们研究婚姻家庭，不是为了促使家庭消亡，而是为了家庭的稳定。

（七）经济政策必须破除传统的婚姻家庭观念

与会同志指出，经济政策必然引起婚姻家庭观念的变革。改革中出现的某些消极现象，与传统家庭观念有一定的联系。因而，必须重视传统家庭观念的变革。当前，传统家

庭观念的主要表现是：①政治生活中的宗法观念，如家长制思想作风、搞裙带关系等；②社会生活中的歧视妇女现象；③社会组织中的亲属聚集，致使一些部门人才素质下降，人事关系趋于复杂；④人际交往中以感情代替原则；⑤生育意愿的重男轻女；⑥代际关系中的重抚育，轻赡养，增加了子女的依赖思想。因此，我们要正确树立经济改革与社会文化协调发展的整体观，注意肃清传统家庭观念的消极影响。

三、伦理道德观念的变革

（一）关于男女平等问题

代表们一致认为，男女平等指的是一种权利和机会的平等，即给予女性以男性同样的发挥自己的才能、表现自己的能力和个性发展的机会。（在考察男女平等问题时，不能否认男女性别差异和男女角色的分工，不能简单地要求妇女象男子一样去上脚手架。有人提出，前些年在学大寨时搞铁姑娘队，女孩例假期间也要挑一百八，这不是妇女解放，只能给妇女增加社会压力。今后在安排社会就业时，要考虑到男女的生理差异，发挥各自的优长，让男女两性在社会上更好地发挥各自应起的作用。

有人还提出，男女平等只是一个低层次的口号，在社会不发达，人的自由发展和个性全面发展还没有实现的情况下，男性的发展程度也很低，即使女的和男的一样了，也不能说就是解放了。妇女解放的最后目标应该是人的全面自由发展。也有人不同意此观点。认为这个口号不是低了而是高了。因为在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要做到男女的真正平等还

是不可能的。这个口号的实现还需经过艰苦的努力。一方面，历史遗留给人们精神束缚不可能短时间消除，另一方面，男女平等也不能靠外力的作用，它需要广大女性自身的努力。

（二）关于“第三者”问题

代表们一致认为，“第三者”插足造成的离婚问题具有更为复杂的性质，应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一种意见认为，爱情从本性上来讲是可变的，夫妻双方如失去了感情也就没有存在的必要，第三者的出现，加速了那些丧失掉爱情的家庭的破裂。

一种意见认为，“第三者”应该负道德责任。无论是什么原因，极端利己主义的各种错误思想，直接危害了家庭和睦与安定，是道德的沦丧和堕落。应该受到社会舆论的谴责。

在第三者插足问题上代表们强调，要特别注意不要用传统的封建眼光去看待异性间的正常交往，不要把因事业、工作需要而接触较多的两性随意地斥责为“第三者”。在这个问题的宣传上要谨慎，要防止西方“性自由”观念的渗入，也要防止封建主义的两性交往上的神经过敏。

（高小贤、牟君发整理）